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1#厂房）

项目编号： 2310 -611205-04-01-855179

建设地点： 西咸新区沣西新城

验收单位： 陕西星汉北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3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 (1#厂房)	行业类别	加工制造类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陕西星汉北辰新材料科 技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FX-2024-013、 2024 年 4 月 30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4 年 4 月开工，2024 年 10 月完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陕西大为致力科技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陕西建工沣西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西安泽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水保〔2017〕365号）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规程（试行）》，建设单位陕西星汉北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2024年12月3日在西咸新区沣西新城陕西星汉北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1#厂房）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陕西大为致力科技有限公司，监理单位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陕西建工沣西建设有限公司及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西安泽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通过现场查看、查阅资料，听取了项目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介绍，技术服务单位分别就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情况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位于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创新港G板块，四至范围为CXG东南二路以东、创智路以北、CXG东南三路以西地块。项目建设内容主要为1#生产厂房、2#生产厂房、3#可研实验楼、4#门房检测站房设备用房共四栋建构物，1#厂房已于2024年10月底完工，其余建构物还未建设，1#厂房将投产使用，因此本次对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1#厂房（以下简称“本项目”）进行验收。

本次验收范围总征占地面积为 2.09hm^2 ，均为永久占地。本次验收范围挖填总量为 0.56万 m^3 ，其中：挖方量 0.28万 m^3 ；填方量 0.28万 m^3 ，无余方，无借方。本项目主要新建1座厂房（1#厂房），建筑基底面积为 14031.62m^2 ，地上建筑面积为 14031.62m^2 ，无地下建筑。

本次验收范围1#厂房区域于2024年4月进入施工准备期，2024年

10 月完工，工期为 7 个月。本项目总投资 18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675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4 年 1 月，建设单位委托陕西大为致力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编制单位于 2024 年 3 月编制完成《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2024 年 4 月 30 日，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对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及承诺书予以许可（编号：FX-2024-013）。批复的内容如下：

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总项目批复的内容为：防治责任范围为 3.67hm^2 ；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2.22 万 m^3 ，土石方回填总量为 2.22 万 m^3 ；总项目水土保持估算总投资 109.34 万元，水土保持补偿费 62311.8 元。

根据对项目已建成区实际量测，对照已批复方案进行划分，本次验收范围批复内容为：防治责任范围为 2.09hm^2 ；土石方开挖总量为 0.27 万 m^3 ，土石方回填总量为 0.27 万 m^3 ；水土保持估算投资 40.78 万元。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先进钛合金材料产业园项目水土保持各项措施已由主体设计单位在主体设计中予以落实，未单独开展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无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4 年 11 月 6 日，西安泽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任务。编制人员通过查阅工程建设资料和现场查验，于 2024 年 11 月底完成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为：建设单位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足额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全面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各项水土保持

措施，且质量合格。透水铺装布置在剩余未建范围，本次验收范围内不具备布置透水铺装条件。根据批复方案，下凹式绿地布置在剩余未建范围，因此本次验收雨水径流滞蓄率、下凹式绿地率、透水铺装率无执行条件，除此外本项目其余各防治指标均达到了批复方案的水土保持要求，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 99%、土壤流失控制比 1.0、渣土防护率 99%、表土保护率 99%、林草植被恢复率 99%、林草覆盖率 7.66%、综合径流系数 0.75、土方综合利用率 99%。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后续管理、维护责任已落实，项目具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在剩余范围验收时，应使得项目所有指标整体满足方案批复的目标值或预测值。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或预测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验收结论为合格。

（七）后续管护要求

加强植被养护管理，确保水土保持设施效益持续发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李鹏	陕西星汉北辰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齐瑞艳	西安泽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张涛	一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监理单位
	张文博	陕西大为致力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王东	陕西建工沔西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李宏伟	陕西省引汉济渭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特邀专家